

商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商政办〔2017〕153号

商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商丘市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 整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商丘市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17年11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丘市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 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实施方案

加快推进以“互联网+”现代农业为主要内容的农业信息化工作，是实现我市“四化同步”的重要内容，是促进农业转变发展方式的重要手段，是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有效途径，是实现商丘农业现代化的必然选择。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是发展“互联网+”现代农业的一项基础性工程，也是当前农业农村工作的突出“短板”，对促进农业现代化，缩小城乡差距意义重大。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互联网+”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2015〕65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省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7〕105号）和《商丘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实施政务服务“五个一”制度改革的意见》（商政〔2017〕12号）要求，为整市推进我市信息进村入户工作，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进一步发挥农业信息化在推进现代农业建设、促进农民增收和农村经济发展中的引领和支撑作用，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推进农业现代化的中心任务，以打造现代农业综合服务平台为目标，以线上线下农业融合发展为主线，着力加强农业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推进资源聚合和机制创新，着力完善农业信息服务体系，加快形成以农业部门为主、各有关部门通力协作、政府全力支持、市场主体积极参与、基层干部群众真心拥护的发展格局，尽快修通修好覆盖农村、立足农业、服务农民的“信息高速公路”，将各级政府部门的政务服务延伸到村，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便民服务网上运行，最大程度的利企便民。把益农信息社打造成汇聚城市各类资源的舞台、宣传乡村文化和特色农产品的窗口、助推脱贫攻坚和新型农民创新创业创新的载体，为我市实现农业现代化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强大动能。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服务农村发展。紧紧围绕农村发展实际需要，以破解农村农民信息闭塞、生产与市场相脱节不对称为突破口，以为农民提供便捷高效信息服务为着眼点和落脚点，夯实“全要素、全过程、全系统”的农村信息服务基础，切实提高农民群众运用信息发展生产、改善生活、增收致富的能力。

2. 坚持统筹协同推进。加强顶层设计和整体规划，增强工作的整体性、系统性，统筹发挥政府和市场的双重作用，集聚相关部门、行业、领域的资源和力量，做到各方协同、上下联动、共

建共用，形成开展信息进村入户整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的强大合力。

3. 坚持体制机制创新。立足当前、着眼长远，采取开放式设计，留足创新空间和对接端口，依靠技术创新、建设运营机制创新、服务模式创新，形成政府为主导、市场为主体、农民为主体的可持续发展模式。

4. 坚持线上线下融合。加快实体农业的数据化、在线化改造，以信息流带动技术流、资金流、人才流、物资流等各种生产要素向农业农村集聚，形成线上农业和线下农业融合发展，实现产业链重构、供应链畅通、价值链提升。

（三）总体目标。

按照“基本覆盖，重点推进”的要求，分批次、分层次建设益农信息社专业站、标准站、简易站，原则上按照专业站50%、标准站20%、简易站30%的比例布局。全市整市推进益农信息社建设，其中，县（区）级运营中心9个，村级益农信息社3830个，包括专业站1915个，标准站765个，简易站1150个。2017年年底全市建成3070个益农信息社，完成80%的行政村益农信息社建设，2018年完成剩余20%的行政村益农信息社建设并巩固提高，确保建成的益农信息社能够为广大农民群众提供“政务、公益、便民、电商、培训”五大服务和“买、卖、推、缴、代、取”六大业务。

二、主要任务

（一）建设益农信息社。

1. 建设标准。按照有场所、有人员、有设备、有宽带、有网页、有持续运营能力的“六有”标准，建设益农信息社，确保网络全覆盖、服务无盲区、运营可持续，实现普通农户不出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出户就可享受便捷、高效的信息服务。村级站统一使用“益农信息社”品牌，体现12316信息进村入户工程要求。按照农业部和省要求，全市统一设计门头及标识牌、统一编号，各县（区）负责指导益农信息社按照统一规范制作悬挂标识和编号。

2. 站点类型。益农信息社站点类型主要包括标准站、专业站和简易站。标准站选择交通便利、农户密集、人流量大的村庄，依托村委会、村级便民服务站、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终端站点、农技推广机构、农村综合信息服务中心等进行建设，提供包括劳动就业、社会保险、社会救助、扶贫脱贫、农业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培训体验服务的“一站式”服务；专业站依托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或新型农业服务主体建设，主要运用互联网、物联网、电子商务等新技术、新模式，为其成员和周边农民提供产前、产中、产后的专业服务及销售服务，并提供公益、便民等服务；简易站主要针对人口相对较少和偏远地区的村庄，依托便民超市、农资店、兽药饲料门市部、通信代办服务点等各类商业网点建设，提供农业生产资料、生活消费品代买和电子商务服务。各县（区）要依托县（区）级运营中心和乡镇（区域）农技推广站，承担本

辖区益农信息社的管理和指导、资源集聚共享、物流集散等工作。

3. 选点建设。整合现有资源，优先在村级便民服务站、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终端站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村级服务点、供销e家村级服务网点、邮乐购村级站点、农村气象信息服务站和联通、移动、电信的渠道网点，以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具备相关基础条件的农村服务网点，建设益农信息社，叠加信息进村入户服务功能，形成惠农信息服务合力。按照省政府统一部署，市政府负责全市益农信息社的规划布局和监督、指导，县（区）政府负责益农信息社的选点，运营商负责益农信息社的具体建设和运营，农业部门具体负责益农信息社选点及建设的规划、管理、监督和指导。益农信息社选点、建设情况统一报市农业局备案汇总，并进入省级信息进村入户综合服务平台登记注册、开展服务并纳入统一管理。

（二）运营益农信息社。

1. 创新推进机制。按照政府引导、市场化建设、专业化运营的思路，创新运营模式，培育壮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诚信守法、有经济实力和运营活力的建设运营企业，建立“政府+运营商+服务商”三位一体的推进机制，三方合力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各级政府负责整合公益资源，将全市统一的政务服务平台延伸到村，建设村级政务服务代办点，提高公益服务和便民服务水平；运营商负责整合各类公益和商业服务，对接服务商（包括电信运

营商、生活服务商、平台电商、金融服务商、系统集成商、信息服务商等) 为农民提供免费或低价服务; 服务商负责提供各类商业服务和通道服务, 通过扩大市场规模获得收益。

2. 开展五类服务。完善政务服务, 应用全市统一的网上政务服务平台, 重点围绕劳动就业、社会保险、社会救助、扶贫脱贫等领域, 开展上门办理、免费代办等服务。完善公益服务, 应用12316“三农”服务热线、信息服务平台等渠道, 精准推送农业生产经营、技术推广、政策法规、村务公开、就业等公益服务, 协助开展农技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治、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业综合执法等业务。完善便民服务, 开展水电气、通信、金融、保险、票务、医疗挂号、惠农补贴查询、法律咨询等服务。完善电商服务, 开展农产品、农资及生活用品电子商务、提供农村物流代办等服务。完善培训体验服务, 开展农业新技术、新品种、新产品培训, 提供信息技术和产品体验。

3. 遴选培训信息员。每个村级益农信息社至少有1名信息员, 对信息员承担的政务服务和公益服务等代办服务, 县、乡政府可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予以适当补助。信息员的选聘工作在市农业部门指导下, 由县(区)农业部门具体组织实施,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村委会与运营企业共同确定, 信息员选聘按照“有文化、懂信息、能服务、会经营”的标准, 各县(区)农业部门委托运营商对村级信息员集中培训, 主要依托现有教育培训体系、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农村电商培训体系和应用新型

职业农民培训、农民智能手机应用技能培训等项目，通过网络电视、电脑、智能手机等信息传播媒介，对村级信息员分区域进行培训，合格后发培训结业证书。

4.增强持续运营能力。探索可持续的商业模式，依托运营商、服务商，拓宽经营服务内容范围，通过提供政策、技术等公益服务和培训体验服务聚集人气，通过代缴费、小额取款、物流代收代发等便民服务获取适当收益，并开展网点建设装修和运营推广，应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渠道资源开展产销对接、农产品上行等业务，提高信息员自身收入。

（三）规范管理益农信息社。

按照省领导小组统一制定建设运营、资源共建共享、风险防控、延伸绩效考核等方面的制度规范，指导各县（区）有力有序有效开展益农信息社建设工作。按照全省统一制定的益农信息社管理办法，建立益农信息社登记、备案及管理考核制度，建立信息进村入户服务规范，明确公益服务职责、商业服务内容及标准、法律责任，加强网络和信息安全防护能力建设，有效防控技术风险、经营风险和法律风险，确保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安全规范推进和运营。

（四）实现信息资源融合共享。

按照集约建设、集中部署的思路，建设全市信息进村入户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开发政务服务、公益服务、农村电商、培训体验等新型进村入户特色业务功能，并与全省信息进村入户综合信

息服务平台对接，实现信息进村入户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与教育、科技、财政、民政、社会保障、交通运输、商务、卫生计生、供销、气象、邮政等部门和科协等单位的数据交换与共享，对接社会化服务资源，推动电子商务、保险金融等社会化企业网络服务系统资源共享。与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直报平台、商丘网上政务服务平台有机结合，推动协同并进、融合发展，实现互联互通、开放共享。

（五）推动形成“五新”格局。

把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作为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的重要抓手，统筹政务服务、农业信息服务、电子商务、农业物联网、农民手机应用、农业农村大数据等，促进信息技术融入农业、农村，切实提高农民运用新型技术发展农业、改善生活、增收致富的能力，推动形成“五新”格局。即：以推广应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为重点，推进“互联网+”新技术发展；以探索农场直供、消费者定制、订单农业、线上线下、生鲜配送等农产品销售新模式为重点，提升农业生产、经营、管理、服务水平，推进“互联网+”新模式发展；以发展农业电子商务、都市生态农业、休闲农业、创意农业为重点，推进“互联网+”新业态发展；以培育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为重点，依托智能手机为农民提供设计政策、市场、科技、保险、气象等生产生活信息的APP（手机软件）、微信公众号等移动应用服务，推进“互联网+”新农民发展；以

建设美丽乡村和特色小镇为重点，推进“互联网+”新农村发展。

三、实施步骤

（一）准备阶段（2017年7月~8月）。

1. 完成全市信息进村入户情况调研。对全市行政村的数量、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情况进行深入细致的摸底调查，按照标准遴选信息员，掌握第一手资料，为下一步深入开展整市推进工作奠定基础。

2. 制定商丘市开展信息进村入户整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实施方案。征求各县（区）和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并逐步修改完善。成立“商丘市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3. 召开各县（区）农业部门及相关运营商座谈会，明确各级部门工作职责，为全面启动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做好准备。

（二）实施阶段（2017年9月~12月）。

1. 印发《商丘市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实施方案》。

2. 召开动员会，全面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加快发展“互联网+”现代农业，明确各县（区）建设任务，签订目标责任书。

3. 开展全市益农信息社选点和信息员培训工作，针对选好的站点开展全面的建设工作，由运营商按照统一设计，统一配置，

进行建设。

（三）验收阶段（2018年1月~2月）。

1. 各县（区）全面检查验收信息进村入户工程的建设情况，对益农信息社和信息员进行考核评价，结果逐级上报。

2. 按照省里“先建后补”的要求，根据建成一个、验收一个、补助一个的原则，通过逐级申报评审验收，对按照标准建设的益农信息社，拨付补助资金。

3. 市级将对各县（区）益农信息社建设情况进行抽查，对县（区）级补助资金及配套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配合省级部门进行复检。

（四）完善提升阶段（2018年3月~12月）。

1. 全面完成益农信息社建设。建设剩余20%行政村益农信息社，并进行提档升级，着力提高服务水平，强化可持续运营能力，基本实现一村一家益农信息社。

2. 健全制度规范和监管体系。按照全省统一制定的益农信息社建设规范、服务规范和建设运营制度，做好风险防控、延伸绩效考核等方面工作，保障全市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规范运行。

3. 优化发展模式。完善“政府+运营商+服务商”三位一体的发展模式，优化益农信息社建设管理体制和市场化运行机制。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推进全市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

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成立商丘市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张建慧市长任组长、张家明副市长任副组长，市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局，负责全市信息进村入户工作整市推进示范的统筹、协调和指导，明确责任及时解决工程实施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序落实。有关部门要加强领导，密切协作，形成合力，推动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

（二）保障资金投入。2017年底我市完成益农信息社覆盖全市80%以上的行政村，建站总数达到3070个，益农信息社建站资金投入估算约2215万元，其中，中央、省财政拨付资金1307万元，市财政配套100万元，县（区）配套资金808万元。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要足额落实配套资金和工作经费，农业部门要抓住国家大力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建设的难得机遇，以项目为载体，加大支持力度，多渠道扶持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建设。各县（区）要统筹用好扶贫资金，推动益农信息社建设，加大“互联网+”扶贫力度，实现信息精准扶贫。同时，积极引导各级政府、企业、社会资本投资参与，有效发挥政府性资金引导和示范效应，促进形成多元化投资格局。

（三）做好试点示范。各县（区）涉农部门要采取多种措施，鼓励各类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积极示范应用互联网、信息化、电商

手段，着力探索信息进村入户的发展模式和可持续发展机制，打造一批村级益农信息社发展典型。组织开展示范县级运营中心、示范村级益农信息社、示范创业人员等试点示范工作，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和示范作用。

（四）加强人才培养。各县（区）农业部门要根据农业部信息进村入户村级信息员培训规范（试行）和全市新型职业农民培训计划，结合当地实际情况，编制各自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明确培训对象、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和考核机制，信息员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县（区）农业部门要建立相关培训档案，不断开展全方位、多元化、立体式培训，培育一批既懂“互联网+”，又懂农业的复合型人才。

（五）完善运营保障。各县（区）要在省统一招标确定的运营商中选定1家或多家企业联合组建1个新主体，承担本县（区）益农信息社的建设、运营、维护任务，并与运营主体签署共同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合作协议，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构建市级统筹、县为主体、村为基础、社会参与、合作共赢的建管机制，建立政府支持引导、市场化运作为主体的信息进村入户长效机制，增强运营商、服务商和益农信息社自我造血、自我发展能力。

（六）严格管理考核。坚持目标导向，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激励约束，把信息进村入户工程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内容。建立村级益农信息社用户满意度评价指标体系和信息员动态考评、量化管理及激励机制，切实提高益农信息社的服务绩效。市、县（区）

农业部门要按照进度安排，开展督导指导，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建设进度和运行安全。

- 附件：1. 益农信息社选拔标准
2. 益农信息社建设标准和设备清单
3. 商丘市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任务、资金分配表

附件1

益农信息社选拔标准

基础设施 站点类型	经营场所	经营人员	基本设备
标准站	1. 依托行政村建设，优先选择交通便利、农户密集、人流量大的地区，优先选择村委会、村级便民服务站、农村党员远程教育点、农技推广机构、农村综合信息服务中心、农村商业网点等基础设施较为完善的场所； 2. 使用面积不小于20平方米。	1. 年龄要符合20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的条件； 2. 初中以上文化程度； 3. 重点选择村组干部、大学生村官、农村经纪人、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带头人和农村商超店主，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返乡大中专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农村青年、巾帼致富带头人和退役士兵等人员。	具备能够正常使用的电脑。
专业站	1. 依托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或新型农业服务主体选建； 2. 生产经营或服务场所应距离行政村或农户密集区不超过2千米； 3. 使用面积不小于20平方米； 4. 具备对合作社社员进行培训的场所。		
简易站	1. 依托行政村建设，优先选择商务、邮政、供销、移动、电信、联通、农行等单位在农村建立并运营服务良好的电子商务网点或者业务代办网点，以及农资店、兽药饲料门市、便民超市等经营状况良好的农村商业网点； 2. 使用面积不小于20平方米。		

附件2

益农信息社建设标准和设备清单

(一) 标准站

按照农业部要求，站点应配备电脑、打印机等设备，为了充分利用现有的基础设施，在益农社建设中，鼓励对接组织、商务、供销、气象、邮政等部门在农村的信息服务站，整合能够利用的电脑、打印机等设备；没有条件的站点，由运营商负责为站点配置；下表中不再包含电脑、打印机等设备。

序号	配置	功能	数量
1	益农信息社标牌 (门头)	农业部益农信息社统一形象标识。	1个
2	授权牌和证书	农业部益农信息社统一形象标识。	1套
3	工作制度牌	益农信息社规章制度及服务指南。	1套
4	宽带(不低于50兆的接入 速率)	日常上网，长期不中断，保证网络设备正常使用。	1条
5	无线WIFI	为农民提供免费上网服务。	1台
6	12316免费电话	为农民提供12316专家热线服务。	1台
7	耳机、摄像头	用于农民和农技专家远程视频，政府与益农信息社的远程连线及上下联动。	1套
8	便民信息播放终端 (不低于50寸)	针对农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特征，配置的操作简便、功能丰富，具备网络、视频、文字、图片接收展示，同专家在线互动咨询、分屏上网、观看专家视频讲座等功能的信息传播载体。	1台
9	产品展示柜	用于农产品、手工艺品等乡村特色产品，农资等服务商的产品样品的线下展示体验，以及村民网购快递包裹的存放。	1套
10	设计本村网页	在国家平台和省级总平台上登记注册，利用省级平台基础框架，为益农信息社设计具有本村特色的村级网页，用于村情村貌图文信息展示，人口、耕地、就业等村级数据的采集上传，惠农政策、农技信息的发布，生活缴费、代买代购、医疗挂号等网络便民服务获取，特色农产品的“触网”展示与产销对接，以及运营服务的后台管理。包括村貌、产品等摄影以及图片、文字的处理与上传。	1项
11	特色农产品网店	可以在省农业厅授权的河南省特色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上开设网店，上传乡村特色产品图文信息，在线展示农产品生产经营环境及过程，推动农产品上网和销售。	1项

(二) 专业站

按照农业部要求，站点应配备电脑、打印机等设备，为了充分利用现有的基础设施，在益农社建设中，鼓励对接组织、商务、供销、气象、邮政等部门在农村的信息服务站，整合能够利用的电脑、打

印机等设备；没有条件的站点，由运营商负责为站点配置；下表中不再包含电脑、打印机等设备。

序号	配置	功能	数量
1	益农信息社标牌（门头）	农业部益农信息社统一形象标识。	1个
2	授权牌和证书	农业部益农信息社统一形象标识。	1套
3	工作制度牌	益农信息社规章制度及服务指南。	1套
4	宽带（不低于50兆的接入速率）	日常上网，长期不中断，保证网络设备正常使用。	1条
5	无线WIFI	为农民提供免费上网服务。	1台
6	12316免费电话	为农民提供12316专家热线服务。	1台
7	设计本村网页	在国家平台和省级总平台上登记注册，利用省级平台基础框架，为益农信息社设计具有本村特色的村级独立网页，用于村情村貌图文信息展示，人口、耕地、就业等村级数据的采集上传，惠农政策、农技信息的发布，生活缴费、代买代购、医疗挂号等网络便民服务获取，特色农产品的“触网”展示与产销对接，以及运营服务的后台管理。包括村貌、产品等相关摄影以及图片、文字的处理与上传。	1项
8	远程视频监控与互联网直播系统	能够实时监控专业站的生产、加工、经营场所，并能够通过互联网进行直播。具备多平台观看和分布式转码、网络云端存贮功能。	1套
9	农产品网店	可以在省农业厅授权的河南省特色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上开设网店，上传乡村特色产品图文信息，在线展示农产品生产经营环境及过程，推动农产品上网和销售。	1项
10	物联网系统	能够监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生产经营场所土壤温湿度、空气温湿度、光照五个参数的数据，物联网系统、视频监控、网络直播、追溯系统、农事记录、网店要能有机融合互相联通。	1套
11	新经营主体直报、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与生产履历管理系统和二维码打印机	用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产品的生产经营信息采集、生产履历管理、生成追溯码以及追溯码打印，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高产品质量提供平台，帮助其打造优质品牌，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加收入；为政府从源头上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提供抓手，确保农产品安全；为消费者购买放心安全的产品提供保障，可了解农产品从“田间到餐桌”的全面信息。须连接到河南省农业新经营主体直报系统。	1套
12	物联网参数及视频显示终端（32寸）	实时显示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生产经营场所环境数据、发布相关信息、宣传推介等，用于辅助生产经营。	1个

（三）简易站

按照农业部要求，站点应配备电脑、打印机等设备，为了充分利用现有的基础设施，在益农社建设中，鼓励对接组织、商务、供销、气象、邮政等部门在农村的信息服务站，整合能够利用的电脑、打印机等设备；没有条件的站点，由运营商负责为站点配置；下表中不再包含电脑、打印机等设备。

序号	配置	功能	数量
1	益农信息社标牌 (门头)	农业部益农信息社统一形象标识。	1个
2	授权牌和证书	农业部益农信息社统一形象标识。	1套
3	工作制度牌	益农信息社规章制度及服务指南。	1套
4	宽带(不低于50兆的接入速率)	日常上网, 长期不中断, 保证网络设备正常使用。	1条
5	无线WIFI	为农民提供免费上网服务。	1台
6	12316热线电话	为农民提供12316专家热线服务。	1台
7	耳机、摄像头	用于农民和农技专家远程视频, 政府与益农信息社的远程连线及上下联动。	1套
8	POS机	转款、取款、买卖交易、收款(与金融机构合作)。	1台
9	设计本村网页	在国家平台和省级总平台上登记注册, 利用省级平台基础框架, 为益农信息社设计具有本村特色的村级独立网页, 用于村情村貌图文信息展示, 人口、耕地、就业等村级数据的采集上传, 惠农政策、农技信息的发布, 生活缴费、代买代购、医疗挂号等网络便民服务获取, 特色农产品的“触网”展示与产销对接, 以及运营服务的后台管理。包括村貌、产品等相关摄影以及图片、文字的处理与上传。	1项
10	特色农产品网店	可以在农业厅授权的河南省特色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上开设网店, 上传乡村特色产品图文信息, 在线展示农产品生产经营环境及过程, 推动农产品上行和销售。	1项

附件3

商丘市信息进村入户工程 整市推进示范任务、资金分配表

县（区）	任务清单	总金额 （万元）	中央、省 财政支付 资金 （万元）	市配套资 金（万元）	县（区） 配套资金 （万元）
民权县	建设运营426个以上的益农信息社	307	181	14	112
睢 县	建设运营443个以上的益农信息社	319	189	14	116
柘城县	建设运营398个以上的益农信息社	287	169	13	105
宁陵县	建设运营288个以上的益农信息社	209	123	10	76
虞城县	建设运营485个以上的益农信息社	348	206	15	127
夏邑县	建设运营580个以上的益农信息社	417	247	18	152
梁园区	建设运营149个以上的益农信息社	108	64	5	39
睢阳区	建设运营251个以上的益农信息社	182	106	9	67
市城乡 一体化 示范区	建设运营50个以上的益农信息社	38	22	2	14
合 计	2017年底完成益农信息社覆盖全市80%以上行政村，建站数达到3070个的目标。	2215	1307	100	808

主办：市农业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四科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军分区，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

商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1月10日印发

